证券代码:600569 证券简称:安阳钢铁 编号:2026-083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再融资)[2026] 279号)。上交所依据相关规定对公司报送的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该项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1289 证券简称:龙源电力 公告编号:2026-050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2188号)。批复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应严格按照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和发行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股东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人和保荐人的联系方式如下:

1.发行人: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与投资者关系部
联系电话:010-63888199
电子邮箱:lyir@ceic.com
2.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李泽由、李宁
联系部门: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60838600
电子邮箱:project_lydlecm2026@citics.com
特此公告。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28日

股票代码:000917 股票简称:电广传媒 公告编号:2026-35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6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湖南证监局、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真诚沟通强信心 提质增效促发展——2026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投资者网上在线互动时间为2026年9月2日(星期三)15:40-17:00。届时公司董事会秘书等相关人员将在线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3019 证券简称:宸展光电 公告编号:2026-055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宸展光电”)于2026年8月2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后续深交所将按规定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关注册程序。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6-045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剩余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剩余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因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即最后一个行权期已届满,同意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已获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66,666份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剩余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

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深圳分公司”)提交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中登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

本次部分股票期权注销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注销原因及数量合法、有效。注销事宜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以创造最大价值回报股东。

特此公告。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1059 证券简称:信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6-036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报告书(注册稿)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或公司)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拟由中金公司通过向东兴证券全体A股换股股东发行A股股票、向信达证券全体A股换股股东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东兴证券、信达证券(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2026年8月27日召开2026年第17次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议会议,对公司本次交易的申请进行了审议。根据上交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26年第17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本次会议的审议结果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结合上交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本次交易等实际情况,公司对《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报告书》(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进行了补充和修订,并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重组报告书(注册稿)。

相较信达证券于2026年8月21日披露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报告书(上会稿)》,重组报告书(注册稿)对部分内容进行了补充和修订,主要修订情况如下:

章节	修订说明
封面	更新封面名称。
释义	更新吸收合并各方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进度。
重大事项提示	1、更新中金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进度; 2、更新本次交易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重大风险提示	更新本次交易涉及的审批风险。
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况	1、更新中金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进度; 2、更新本次交易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第二章 吸收合并方基本情况	补充更新吸收合并方财务报告期后主要财务指标。
第五章 本次交易估值情况	更新中金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进度。
第十一章 风险因素	更新本次交易涉及的审批风险。

特此公告。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5289 证券简称:罗曼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7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于2026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经核查发现,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中“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二、股东情况”之“(一)股东总数”之“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中的“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之“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的数据错误,应由“152,610,500”更正为“18,034”,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6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内容

更正前: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2,610,500

更正后: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034

二、《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内容

更正前: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2,610,500

更正后: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8,034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其他内容不变,更正后的 《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已同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对上述更正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5289 证券简称:罗曼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5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暨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非独立董事张晨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个人原因,张晨女士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副总经理的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

2026年8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补选公司副总经理牛轩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张晨	董事、副总经理	2026 年 8 月 28日	2028年9月21日	个人原因	否	不适用	是,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但不属于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张晨女士的辞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并将按照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和相关规定完成工作交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晨女士持有公司100,8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7%。张晨女士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作出相关承诺尚未履行完毕,具体如下:

本人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6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①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

②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

③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辞职后,张晨女士将继续履行上述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张晨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张晨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董事的情况

2026年8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后,同意提名牛轩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在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选举公司副总经理牛轩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非独立董事后,由牛轩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均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附件:牛轩先生简历

牛轩,男,198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2011年2月至2012年1月,于中兴能源(天津)节能服务有限公司任职,任项目经理;2012年2月至2016年3月,于欧姆龙(中国)有限公司任职,任光伏项目经理;2016年4月至2022年3月,于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任战略客户服务部总监;2022年4月至2022年9月, 于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职, 任集中电站业务总经理;2023年2月起,就职于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牛轩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票16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与持有公司5%股份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5289 证券简称:罗曼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4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8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经全体董事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8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孙凯君女士主持召开,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提名牛轩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并同意在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选举牛轩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后, 由牛轩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均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暨补选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5)。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56)。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5289 证券简称:罗曼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6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9月14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9月14日 15 点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杨浦区杨树浦路1198号山金金融广场B座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14日

至2026年9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审议事项已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26年8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以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 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的表决意见,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289	罗曼股份	2026/9/7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9月14日下午2:00-3:00。

(二)登记地点: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对符合上述条件的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

2、对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及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3、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26年9月14日14:30,信函、传真中必须注明股东住所详细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政宇、杜洁旻

联系电话:021-65031217-222

电子邮箱:IRmanager@luoman.com.cn

联系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杨树浦路1198号山金金融广场B座

(二)现场参会人员食宿、交通、通讯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授权委托书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9月1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136 证券简称:首创证券 公告编号:2026-040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9月14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9月14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13号楼北投投资大厦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14日

至2026年9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7)人
1.01	张涛先生	√
1.02	刘惠斌先生	√
1.03	蒋青峰先生	√
1.04	张小娟女士	√
1.05	秦怡女士	√
1.06	李洋女士	√
1.07	韩羽女士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5)人
2.01	张健华先生	√
2.02	荣健女士	√
2.03	刘凯湘先生	√
2.04	陈一峰先生	√
2.05	杨海滨先生	√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2026年8月28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26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本次股东会的会议材料将按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二)特别决议议案:不涉及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议案2: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五)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 (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 进行投票, 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 (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 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 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 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 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的表决意见,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136	首创证券	2026/9/9

根据《证券公司股权管理规定》《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应经但未经监管部门批准或未向监管部门备案的股东,或者尚未完成整改的股东,或者存在虚假陈述、滥用股东权利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行为的股东,不得行使本次股东会提案权、提名权、表决权等权利,亦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进行登记。

2.机构股东:机构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会。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机构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机构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格式见附件)、机构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加盖公章)。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自然人的,还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机构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机构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4.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5.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自然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由股东本人签字,机构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6.提请各位参会股东,在股东登记材料上注明联系电话,方便会务人员及时与股东取得联系,避免股东登记材料出现错漏。发传真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股东登记材料原件,并转交会务人员。

(二)现场会议登记时间

2026年9月11日(星期五)上午9:30-11:30,下午2:00-4:30

(三)登记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13号楼北投投资大厦A座1层登记接待处。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者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自理。

(二)本次股东会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84976608;传真:010-81152008

电子邮箱:pr@sczq.com.cn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13号楼北投投资大厦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请携带有效身份证件,以备律师验证。

特此公告。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9月1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张涛先生	
1.02	刘惠斌先生	
1.03	蒋青峰先生	
1.04	张小娟女士	
1.05	秦怡女士	
1.06	李洋女士	
1.07	韩羽女士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张健华先生	
2.02	荣健女士	
2.03	刘凯湘先生	
2.04	陈一峰先生	
2.05	杨海滨先生	

本机构/本人确认,符合《证券公司股权管理规定》《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不得行使本次股东会表决权、提名权、提案权等权利的情形。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参考附件2在委托书中对累积投票议案进行投票,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填写说明:

1.本授权委托书必须由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及其书面正式授权的授权人签署。如为自然人股东,应在“委托人签名”处签名;如为机构股东,除法定代表人在“委托人签名”处签名外,还需加盖机构股东公章。

2.请用正楷填上您的全名。

3.请填上持股数,如未填,则本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与依您名义登记的所有股份有关。

4.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5.本授权委托书填妥后应于本次股东会召开24小时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13号楼北投投资大厦A座, 邮政编码:100029); 联系电话:010-84976608;传真:010-81152008。邮寄送达的,以邮戳日期为送达日期。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1136 证券简称:首创证券 公告编号:2026-038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8月2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6年8月28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2名;实际出席董事12名,其中现场出席的董事3名,以视频方式出席的董事9名。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涛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公司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推选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同意推选张涛先生、刘惠斌先生、蒋青峰先生、张小娟女士、秦怡女士、李洋女士、韩羽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同意张涛先生、刘惠斌先生、蒋青峰先生在公司董事会中的角色和职能为执行董事;张小娟女士、秦怡女士、李